

宝秀镇朱洼子村农产品冷链仓储加工设施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宝秀镇朱洼子村农产品冷链仓储加工设施已由上海市对口支援与合作交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 2026 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计划安排有关事项的函 沪合组办〔2026〕4 号 批准实施，建设资金为 2026 年上海援滇专项项目资金，招标人为石屏县宝秀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银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宝秀镇朱洼子村农产品冷链仓储加工设施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单位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宝秀镇朱洼子村农产品冷链仓储加工设施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2.2 项目地点：石屏县宝秀镇朱洼子村。

2.3 建设内容：1. 新建钢架结构加工厂房、分拣车间 2450 平方米；2. 新建砖混结构仓库 620 平方米；3. 新建钢结构冷库 480 平方米（其中速冻库 1 间、常温库 3 间），配套制冷容积 2400 立方米，制冷功率 200kW 制冷设备；4. 场外配套设施，含给排水、消防、电力等。

2.4 投资估算：800.00 万元。

2.5 招标范围：本项目的设计、工程设备采购、工程总承包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配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工程施工、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归档、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1）设计：完成本项目所有专业的施工图设计，完成设计全套成果资料制作；配合甲方完成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专家咨询、组织专家论证会、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施工过程中的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设计后期的跟踪服务等，工作范围以设计任务书及合同签订为准。

（2）施工：完成本项目所含的全部内容。

（3）采购：本项目施工部分所需各项设备及材料的采购及安装。

2.6 工期要求：计划工期：180 日历天（含设计、施工周期），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2.7 质量要求：

（1）设计：设计成果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的相关标准及规范，并满足发包人

本项目提出的要求。

（2）施工：符合设计要求，满足招标人使用需求，执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国家、省、市现行的质量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3）总承包：执行《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规范》（GB-T50358-2017）及国家、省、市现行法规、规范的相关规定。

2.8 标段划分：本项目只设一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要求

（1）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的各方均须具有）。

（2）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以下资质：

- A. 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 B.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

（3）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的牵头人须具有）。

（4）财务要求：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度任意一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及审计报告。（若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成立不满 1 年）须提供新成立的情况说明，可不列入废标条款。）

注：①若为联合体投标，由牵头人提供。若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成立不满 1 年）须提供新成立的情况说明，可不列入废标条款。

②2022 年及以后的审计报告须按“财办〔2022〕32 号”、“财会〔2023〕15 号”文件要求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报备并赋予验证码。

（5）信誉要求：（一）投标人信誉良好，当前未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二）本次投标中无弄虚作假行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6）投标人拟派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要求：（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则须由联合体协议中明确的牵头人方拟派且可为施工项目经理担任）

- A. 投标人拟派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应取得注册建造师资格，注册单位须与投标人名称

称一致；投标人拟派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与投标人签订有效劳动合同，并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的任意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B.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且在今后实施过程中不允许作更换（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可作更换），并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管理人员（提供相应承诺）。

（7）投标人拟派往本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证书或贰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资格证书；

注：设计负责人的注册证书需注册在投标单位（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查询截图）且须与投标人签订有效劳动合同，并提供 2025 年 5 月至今的任意 3 个月的社保证明（险种类型须为养老保险，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则须注册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的设计方）。

（8）投标人拟派往本项目的施工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专业为建筑工程），并取得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年检合格）。

注：施工项目经理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施工项目经理且在今后实施过程中不允许做任何更换（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可做更换），并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管理人员（提供相应承诺）。注册建造师证书、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需注册在投标单位且拟派的项目经理须与投标人签订有效劳动合同，并提供 2025 年 5 月至今的任意 3 个月的社保证明（险种类型须为养老保险，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则须注册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的施工方）。

（9）投标人拟派的技术负责人具备工程类助理工程师及其以上职称；（如为联合体投标的，则须由联合体协议中明确的牵头人方拟派）。

（10）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要求：不得低于招标文件中“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要求。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但需满足以下条件：

（1）联合体各方均应订立联合体投标协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相应工作和责任，并约定具备施工资质的单位作为联合体的牵头人，与招标人之间的往来信函等均通过牵头人办理。

（2）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两家。

（3）联合体各方订立联合体投标协议后，不得再单独或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4. 资格审查

本项目采用的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05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6 年 05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含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06 月 09 日 08 时 30 分。

6.2 网上递交：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须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且完成电子签名确认，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以确保文件上传成功。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签名确认的，视为无效投标，不能进入开标阶段。

同时，投标人应自行下载已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并进行查看、解密和核验投标文件，以确保上传投标文件的正确性。

6.3 其他要求：参与开标方式：

（1）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投标文件解密，则视为无效投标，不再进入评标阶段。

（2）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3）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回复。在规定的异议询问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

ge) 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石屏县宝秀镇人民政府

地址：石屏县宝秀镇

邮编：662200

联系人：陈爽

电话：15877939435



招标代理机构：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云南银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蒙自市观澜街道护国路起龙九社 A-1 幢

661100

冯琦、罗嫒

15887706212、18087381231



监督部门：石屏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

监督电话：0873-4844862